

证券代码: 300712 证券简称: 永福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29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2,10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 (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福股份	股票代码		3007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轶群		吴轶群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海西科技园 高新大道 3 号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海西科技园 高新大道 3 号	
传真	0591-38269599		0591-382695	99
电话	0591-38269599		0591-38269599	
电子信箱	yfdb@fjyongfu.com		yfdb@fjyong	f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国际知名的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为客户提供电力能源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服务涵盖电力能源项目开发、规划咨询、勘察设计、工程建设、数字能源服务、运维管理等全生命周期,业务具体可分为电力规划咨询/勘察设计、EPC总承包、智慧能源、智能运维、储能系统集成和电力能源投资等



板块,涉及电力、石油、化工、钢铁和通信等行业客户,市场范围遍及国内三十个省份及东南亚、非洲、中东等十几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①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含规划咨询)

1) 电力规划咨询

电力规划咨询业务主要为各级政府编制国家级、省级发展规划做参谋,为项目投资人的投资决策充当第一把关人,优化项目建设方案,防范投资风险,减少和避免决策失误,提高投资效益,类型包括电源、电网、电力设施布局、智能配电网、电力通信网、用户接入系统、综合能源等规划咨询服务。综合能源规划研究涵盖工业园区、数据产业园、大型数据中心、医院、电厂直供区等应用场景,实现了综合能源项目开发在"源-网-荷-储"的全覆盖,储备了多种类型的综合能源项目,在项目开发模式、多种综合能源技术解决方案和商业模式探索取得了明显成效,将有效支撑和促进综合能源业务快速发展。

2) 勘察设计

勘察设计服务是从客户需求出发,综合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为客户提供电力能源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和应用服务。公司在清洁能源及新能源、特高压、全类型电缆和高端配电网勘察设计领域拥有丰富业绩和核心竞争力,并在行业内率先实现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全数字化设计和移交服务。

发电工程勘察设计:发电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涵盖核电(常规岛设计)、火力发电(燃煤、燃气)、风力发电(陆上风电、海上风电)、新能源发电(太阳能、生物质、垃圾发电)等类型,其中,燃气发电和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及新能源发电业务是公司发电工程业务重点。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世界主要燃机供货商(GE、SIEMENS、ANSALDO)各主力重型燃机机型电站设计业绩的电力设计企业;公司海上风电勘察设计能力名列国内前茅,共获专利41项,主编7项、参编10项国家、能源行业海上风电标准,并与SPT等国际一流海上风电公司合作。

电网工程勘察设计: 电网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涵盖220V—±1100kV全电压等级架空输电线路(交、直流特高压、超高压、高压等)、电缆(陆缆、海缆、桥缆和隧缆等)、智能变电站和高端配电网。公司的特高压、全类型电缆勘察设计综合能力位列国内第一梯队;在智能电网、数字电网规划设计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业绩。

②EPC工程总承包

公司提供的是以设计为龙头的EPC工程总承包服务,主要负责项目管理、设计、采购等核心环节,施工环节采用专业分包。可充分发挥设计企业在设计、采购和项目管理方面的能力和优势,为业主提供项目建设全过程设计优化,有效控制项目进度、成本和质量,满足客户对最优工程建设效果的追求。

③智慧能源

公司自主研发电力工程数字孪生平台以及光伏云、储能云、综能云平台产品,向客户提供数字能源的整体解决方案;同时数字孪生平台赋能公司传统勘察设计及EPC总承包业务,光伏云、储能云、综能云平台产品赋能公司智能运维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充分发挥设计数据源头优势,基于BIM+GIM技术和数字孪生技术,自主研发电力工程数字孪生平台,在为客户交付工程实物资产的同时,交付贯穿资产全生命周期的,可对实物资产及其动态性能进行虚拟可视和仿真的数字孪生平台,帮助客户更好的理解、验证、分析其资产数据,提升公司传统业务核心竞争力。公司采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技术,自主研发基于云计算架构的海量实时能源物联大数据平台,面向不同的业务场景,为能源集团、电池厂商等客户提供光伏云、储能云、综能云等平台产品,提供资产管理、智能运维、智慧经营、能效管理等整体解决方案。

④智能运维

公司致力于风电、光伏、储能等智能化运维服务,基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构建全过程数字化、智能化管控平台,为客户资产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优质服务,提升系统效率、降低运维成本,最大限度地为客户创造价值,实现互利共赢。

⑤储能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聚焦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工程全过程技术服务、数字储能整体解决方案以及储能相关集成产品。公司大力培育储能业务综合服务能力,面向发电侧储能、电网侧储能、用户侧储能不同场景,提供全过程技术服务、数字能源产品、系统集成等"一站式"解决方案。全过程技术服务包括政策研究与商业模式创新、全过程咨询、



勘测设计、EPC等。公司自主研发可接入GW级储能站海量数据的能量管理系统(EMS)、储能电池状态监测与智能诊断系统、储能云平台,实现电力自动化与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从站端监控级到集团平台级数字能源产品。基于3S(BMS、PCS、EMS)融合理念打造储能站系统集成产品,为客户交付更安全、更高效、更经济的储能系统。

⑥电力能源投资

公司积极开展清洁能源、新能源项目开发。在国内,设立项目开发平台,推进新能源项目和水电项目的开发工作;在国外,借助已经实施的项目积累的口碑,积极开发一些潜在的优质项目。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电力行业,聚焦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拥有电力全产业链资质,是国内唯一一家自主上市的能承担大型发电、输变电业务的电力勘察设计企业。公司在新能源、特高压、海上风电、综合能源和储能等领域具有技术优势和突出业绩。公司传统业务(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与EPC工程总承包)不断做强做大,新兴业务(智慧能源、智能运维、储能等)持续做优做实,主营业务持续拓展,正由电力能源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提供商向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转型。

永福股份积极构建"新能源+储能"产业链生态。引入宁德时代为第二大股东并合资成立时代永福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致力提供新能源和储能服务与产品,陆续投资一道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北京索英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快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上下游公司,汇聚优质资源,协同发展。

公司适应新型电力系统背景,顺应时代潮流变化发展,拥有电力自动化和信息技术团队,深度融合电力技术、自动化技术和大数据、云平台、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供数字能源、数字储能、智能电网、城市智慧能源网等领域集成解决方案和相关软硬件产品,具有独特行业竞争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3,026,063,113.49	2,188,400,108.39	38.28%	2,359,506,05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6,859,748.47	1,023,464,925.38	9.13%	988,652,515.19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567,918,028.98	980,439,090.50	59.92%	1,440,375,32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65,880.21 ⁰	50,918,935.37	-19.94%	73,142,05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65,102.47	38,471,153.90	-51.48%	66,558,60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196,848.44	82,988,060.44	118.34%	-608,351,781.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39	0.2796	-19.92%	0.4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77	0.2796	-22.14%	0.4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3%	5.07%	-1.24%	7.63%	

注: ① 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65,880.21 元,股份支付 60,098,989.49 元,股份支付对净利润影响额 51,084,141.07 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后净利润为 91,850,021.28 元,较上年度增长 80.3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2,100,600.18	368,234,137.63	400,502,638.87	597,080,65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29,457.02	4,173,429.92	4,433,578.86	23,529,41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7,464.57	3,730,246.90	344,382.18	15,337,93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50,744.58	-65,562,552.96	3,483,750.25	161,524,906.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22,1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2,043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	0	持有特别表 决权股份的 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	东持股情况			
		nn 4 14 5	i de martin de l		持有有限售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名	京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州博宏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5.36%	46,185,486	0	质押	15,800,000
福州永福恒诚 限公司	投资管理股份有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9.43%	35,378,453	0	质押	9,820,000
宁德时代新能 公司	源科技股份有限	境内非国有 法人	8.00%	14,567,942	0		
福建省永福博 公司	发投资股份有限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10%	3,830,796	0		
全国社保基金	一一八组合	其他	1.80%	3,276,370	0		
中信里昂资产 客户资金	管理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0%	2,002,512	0		
	银行股份有限公 生态环境行业股 基金		0.78%	1,425,600	0		
刘长羽		境内自然人	0.77%	1,405,001	0		
青岛汉缆股份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64%	1,166,550	0		
	有限公司一广发 交易型开放式指 金		0.49%	897,77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福州博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州永福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 是 √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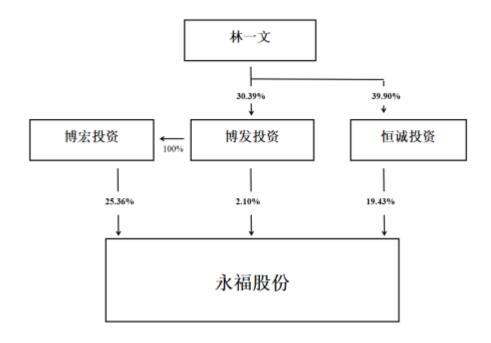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向特定对象发行

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召开2021年第 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2021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576号)。

2022年1月18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审核函(2022)020014号),后于2月11日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进行回复并公开披露。

202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2022年3月10日,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修订并披露。

2022年3月15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51号),后于4月20日根据相关要求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进行回复并公开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公司于2021年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284名激励对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量为836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8,210.40万股的4.59%,授予价格12.08元/股,授予日为2021年2月23日,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拟订,于2021年1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于2021年2月5日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1日、2021年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公司取消拟向上述2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万股。经过上述调整后,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836.00万股调整为834.50万股。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284人调整为282人。除上述调整外,股权激励计划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2021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